

## 奥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奥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,2024年8月21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,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。会议由董事长Fang James主持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董事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: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奥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《奥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,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55)。

表决结果: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内审负责人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《关于变更内审负责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6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7）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奥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2 日